



## 法国签证受理中心材料清单



### 欧盟蓝卡持有者（高级技术人员）的子女

您的父母为欧盟蓝卡持有者（高级技术人员）

Y = 需要提供

备注	材料	原件	复印件	翻译件
	<p><b>一张白底彩色近照（近 6 个月内拍摄）</b>            尺寸为 3.5 厘米 x 4.5 厘米，正面免冠。更多信息，请参阅中心网站“<a href="#">常见问题</a>”栏。  <b>签证受理中心也提供自助照相服务</b>，请参阅中心网站“<a href="#">增值服务</a>”栏。</p>	Y		
	<p><b>长期签证申请表</b>            请前往中心网站“<a href="#">下载申请表</a>”栏下载。</p>	Y		
外籍申请者必须提供	<p><b>外国人在中国的有效居留许可</b>            非中国国籍的申请者须持有有效期不少于 6 个月的中国居留许可。如仅持有中国单次或多次签证，申请者不得申请除“空港过境签证”以外的其他类型签证。</p>	Y	Y	
未成年人（小于 18 岁）需提供	<p><b>经过中国外交部或中国外办或中国驻外使馆认证的出生公证或与监护人关系公证原件（内含英文或法文翻译）</b>            外籍申请者需提供：经过所属国家驻华使馆/领馆认证的出生公证书或者亲属关系公证书（内含翻译）            原件及/或复印件由使领馆留存。</p>	Y	Y	
未成年人（小于 18 岁），且此未成年人将独自前往法国，或者此成年人仅有父母一方陪同出行，或者此未成年由父母委托的第三方成年人陪同出行，则需提供	<p><b>经过中国外交部或中国驻外使馆或省外事办认证的亲属许可公证（原件内含英文或法文翻译）</b>            需由未成年人的父母或合法监护人签字，许可需明确未成年人在申根国区域逗留期间负责人的身份。            如果孩子一个人出国或父母其中只有一个人陪他，就必须提供。            外籍申请者需提供：经过所属国家驻华使馆/领馆认证的亲属许可公证书（内含翻译）  <b>如果父母和孩子的签证申请在同一时间一起提交，则此材料可以不用提供。</b></p>	Y	Y	
未成年人（父母离异）需提供	<p><b>经过中国外交部或法国驻华大使馆/领馆认证的，注明孩子的合法监护人的离婚判决公证（内含英语/法语翻译）</b>            外籍申请者需提供：经过所属国家驻华使馆认证的，注明孩子的合法监护人的离婚判决公证（内含英语/法语翻译）</p>	Y	Y	
	<p><b>证明“人才护照”身份的相关材料：(以下可三选一，提交复印件即可)</b>            - 持有“人才护照”父母一方的 OFII 表格</p>		Y	



## 法国签证受理中心材料清单



备注	材料	原件	复印件	翻译件
	- 父母一方, 标注“人才护照”的多年期居留证复印件 - 父母一方, 标注“人才护照”的签证页复印件			
	<b>护照</b> 因私护照或其他有效旅行证件, 有效期需超过所申请签证有效期三个月, 并且至少有两页供使用的签证空白页。护照发放期不能超过十年。更多信息, 请参阅中心网站“ <a href="#">常见问题</a> ”栏。  复印件: 护照前五页(带内容的备注页), 以及所有带签证或盖章的签证页。	Y	Y	
	<b>签证申请/护照领取委托书</b> 如果您选择由他人代交您的签证申请, 必须提供。 请前往中心网站“ <a href="#">下载申请表</a> ”栏下载。 <b>要求:</b> 1. 委托书上的签名必须与申请者护照、签证申请表上签名一致, 且委托书必须填写完整, 不得有任何涂改。 2. 委托书需单独开具, 不可共用。 3. 未满 18 岁的未成年申请者: 委托书须由父母其中一方 或法定监护人签名, 可委托任意一名成年人陪同未成年人到场提交材料和采集指纹(委托书需同时附上父母身份证件的复印件)。 <b>请注意:</b> (1) 监护人请勿代签未成年人的姓名; 委托书署名须为监护人姓名, 被委托人不能代签。 (2) 未满 12 岁未成年人无须录指纹, 申请人本人可不到场。 年龄以递交申请日是否达到 18 周岁为准。 如父母为未成年申请者代交, 则不需要提供委托书, 但应提供户口等证明关系的材料		Y	
	<b>代理人身份证或护照</b> 如果您选择由代理人提交您的申请, 必须提供。	Y	Y	